

深圳市教育局

深圳市教育局关于普通中小学常态化开展 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工作的指导意见

各区（大鹏新区，深汕特别合作区）教育行政部门，市局直属各学校：

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的教育教学工作，妥善处理突发事件与常规教育教学之间的关系，保障因故未返校学生能够同步学习，现就普通中小学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意见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各区各校要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基础上，完善突发事件中教育教学的应对机制，深刻认识高质量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重大意义。要严格落实市教育局的有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区域和学校实际，探索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有效途径。要通过严格、有序、高效的组织、管理，稳步扎实做好混合式教学的统筹部署、流程设计、常态化演练和质量提升工作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做好混合式教学统筹部署工作

1. 优选混合式教学平台。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大行政统筹力度，建立行政、科研、信息化业务等主管部门联合联动机

制；各区各学校按“一区一策”和“一校一策”的原则，优选混合式教学平台；各区应组织区级技术服务支持团队，指导各校制定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案和技术指引，为学校有效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提供有力支撑。

2. 开展业务指导和区域教研。市区教育科研和信息化业务主管部门应加大混合式教学指导力度，定期开展混合式教学教研活动。通过混合式教学公开课、示范课例研讨、混合式教学经验分享会、专题培训活动、共同体研讨等方式，引领、促进各学校高质量开展混合式教学教研活动，打造混合式教研共同体。

3. 总结提炼典型案例和课例。市、区、校应多途径做好宣传工作，广泛收集、提炼开展混合式教学的典型案例、经验方法。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将遴选优质课例资源，并在深圳市教育云资源平台展示，充分发挥示范作用和辐射影响力。

（二）强化各级各类学校主体责任

4. 科学合理制定方案。指导意见下发后，各校应立即开展混合式教学方案的制定及落实，并向各区教育信息化业务主管部门报备。

5. 重视培训演练工作。学校应围绕混合式教学平台、教学一体机或电子白板的使用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，提升教师开展混合式教学技能；各校应建立与疫情防控常态化相适应的课程教学机制，每年级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混合式教学演练，根据学生学习效果反馈、疫情形势变化做出应对方案。

6. 迭代优化混合式教学流程。学校应动态优化混合式教学流程及方案，推动学校做好混合式教学的集体研讨，开展丰富的新

型教与学模式。

（三）加强技术支撑保障与服务

7. 做好网络保障服务。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优先保障开展混合式教学学校的网络出口带宽，市局直属学校由市教育信息技术中心支撑保障。各学校网络管理人员应提前调试好混合式教学班的网络，确保该班级的网络顺畅。有条件的学校可应用 5G 实现网络的冗余备份。

8. 提供硬件保障。各学校要配备好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教室硬件环境（详见附件），返校师生在本班教室正常开展教学活动。教师可充分利用教室内的一体机、交互白板等设施设备开展混合式教学，必要时可加装摄像头；尤其要提前做好拾音设备的调试工作，更换不合格的麦克风和音响等设施设备。未返校学生可通过手机、平板电脑、台式电脑等设备进行线上同步学习，并通过上述设备的摄像头、麦克风和音箱等与教室内师生进行实时互动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开设市级混合式教学指导专栏

2022 年 4-5 月，市教育局通过开展市级培训的方式，介绍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开展方式与实施路径，并在深圳教育云资源平台开设“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”专栏（网址：<https://zy.sz.edu.cn/zxjxzy>），提供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相关培训学习资料。

（二）完成学校基本设施的配备

2022 年 9 月 1 日前，各学校对照《混合式教学教室视听设

备的基本配置要求》(附件),部署本校设备设施,原则上每个班级都应满足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条件,因客观条件限制的学校,每个年级应至少配备一个满足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条件的教室。

(三) 制定学校方案与演练

2022年9月1日前,各学校制定本校方案,组织安排好本校混合式教学工作,并根据实际情况,有序、高效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或混合式教学演练。

(四) 实施专项检查

2022年10-11月,市、区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本指导意见,对各学校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,对于落实不到位的,责令其限期整改。

附件: 深圳市中小学教室视听设备配置要求



(联系人: 罗晓峰, 联系电话: 82253449; 何琼, 联系电话: 82226516)

附件

混合式教学教室视听设备的基本配置要求

为保障深圳市中小学校能够高质量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，支持常态化应对疫情防控等突发事件，教室应配备基本的视听设备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教室音频设备

教室应配置扩声、拾音设备，确保声音清晰，保障线上学生端能够同步听课。

（一）如学校设备设施已满足混合式教学，应充分利用教室内已有音响设备或电子白板内置拾音设备；

（二）如教室不具备拾音功能，应低成本高效部署拾音设备，可采用有线麦克风、无线麦克风、全向麦克风、吊装麦克风，学校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选择。

二、教室视频设备

教室应配置视频设备，教室前后应至少各有一个摄像头，可视角度需覆盖教师授课所在区域，清晰度需保障学生可看清教师板书内容。

（一）如学校设备设施已满足混合式教学，应充分利用电子白板集成摄像头或教室内固定摄像头；

（二）如教室不具备摄像功能，应在电子白板上方或教室后

墙安装固定摄像头；有条件的学校，可安装广角摄像头或可动摄像头、多机位摄像头配置等方式进一步增大可视范围，提高课堂互动能力。选择固定摄像头、广角摄像头或可动摄像头时，应充分考虑清晰度。